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Group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1)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及
(2)董事調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楊東升先生(「楊先生」)因其他公務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起生效。

楊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上述職位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楊先生於其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徐容先生(「徐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起生效。

徐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徐先生，44歲，在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於黑龍江商業大學財務會計專業，取得大學專科學歷；二零一二年三月畢業於香港大學財務與投資管理專業，取得碩士研究生學歷。徐先生現為一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及中國註冊稅務師。彼在二零一零年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獨立董事資格證書，二零一九年取得上交所科創板(「科創板」)獨立董事結業證書。

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期間，徐先生曾經在多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項目經理或首席合夥人。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今，彼任職北京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夥人、蘇州分所負責人。徐先生由二零一七年九月起擔任博瑞生物醫藥(蘇州)股份有限公司(科創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88166)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徐先生擔任蘇州寶麗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徐先生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擔任蘇州方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蘇州科特環保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五百七十一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徐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益。

徐先生將任職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可於會上重選連任。其後，彼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徐先生(a)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b)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或(c)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徐先生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參考須承擔的責任、須擁有的經驗、本公司的表現及市場狀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與徐先生有關之事項需向本公司股東公佈，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此外，董事會欣然宣佈，執行董事曾祥新先生(「曾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徐先生及曾先生的任命。

董事調任

董事會宣佈，王清貴先生(「王先生」)自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起生效。

王先生，55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加入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四年浙江冶金經濟專科學校(現更名為「嘉興學院」)會計專業大專畢業。一九九一年天津南開大學自學考試法律專業本科畢業。二零零一年新西蘭坎特伯雷大學商科學士會計與金融專業畢業，於二零零二年新西蘭奧塔哥大學會計與金融專業研究生文憑畢業。二零零三年新西蘭懷卡托大學管理學碩士會計專業畢業並於二零零五年為澳大利亞國立大學商科博士生學歷(研究公司治理)。王先生持有中國律師資格證書、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證書(非執業會員)、中國會計師資格證書及深交所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王先生於企業財務管理、公司治理及會計方面擁有逾31年經驗。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五百七十一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王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益。

王先生將任職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可於會上重選連任。其後，彼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王先生(a)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b)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或(c)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務。王先生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參考須承擔的責任、須擁有的經驗、本公司的表現及市場狀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與王先生有關之事項需向本公司股東公佈，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承董事會命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建正

中國河南省，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陳建正先生、邢江澤先生、周星女士及曾祥新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張飛虎先生、石玉臣先生及王清貴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容先生、韓秦春先生、王繼恒先生及汪光華先生組成。